

泰州市教育局 泰州市司法局 泰州市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泰教法〔2018〕8号

关于举办全市中小学生法治征文比赛的通知

各市（区）教育局、司法局、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泰州医药高新区科技教育局、司法局、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市直各学校：

为进一步加强全市中小学生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深入推进“法治校园”创建，根据《关于开展2018年度全市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月活动的通知》（泰教法〔2018〕7号）精神，决定在全市中小学生中开展法治征文比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9月15日—10月15日

二、参加对象

全市中小学生

三、征文要求

1.主题：扬帆起航 法伴成长。

2.写作要求：联系实际，突显宪法精神，内容健康向上，主题鲜明，文笔流畅生动，时代气息浓郁。作品必须原创，杜绝抄袭。

3.征文体裁：不限

4.征文字数：2000字以内。

四、报送要求

1.格式要求：每篇征文作品需注明作者姓名、年级和学校名称；作品页面设置为A4纸，征文题目字号为小二号、黑体、居中、单倍行距、段后0.5行；作者学校、姓名为小四号、仿宋_GB2312、居中、单倍行距、段后0.5行；正文为小四号、宋体、1.5倍行距、首行缩进2字符。

2.数量要求：靖江、泰兴、兴化、姜堰每个组别（小学生组、初中生组、高中生组）分别选送征文10-15篇征文，海陵、高港每个组别分别选送征文6-10篇（高中生组可不报或少报），高新区小学生组、初中生组分别选送3-6篇，市直学校每校选送2-3篇。

五、奖项设置

本次征文比赛分小学生组、初中生组和高中生组（包括职中生），拟各设一等奖5名、二等奖10名、三等奖20名，另设教师辅导奖、组织奖若干。

市教育局、市司法局、市法宣办将组织专家对参赛征文进行评

奖，并为获奖者颁发证书、奖品。

各市（区）、市直各学校要在本地、本校范围内组织开展法治征文活动，认真进行初选，择优推荐。并于10月15日前将推荐选送的参赛征文和汇总表电子稿发送至市教育局政策法规处。活动开展成效将列入年度考核内容。

联系人：袁春阳，联系电话：86999815，电子信箱：
tzzcfgc@163.com。

附件：泰州市中小学生法治征文比赛选送作品汇总表



泰州市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9月13日

附件

泰州市中小学生法治征文比赛选送作品汇总表

教育局：_____（盖章）

日期：2018年 月 日

序号	作品题目	作者姓名	指导教师	学校名称	组别
1					
2					
3					
4					
5					
6					
7					
8					

报送人：

联系方式：

泰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8年9月13日印发
